

附表 1 招聘岗位汇总表

需求岗位类别	需求岗位名称	计划数	学历	学位	专业（方向）	人才层次	科研成果要求
专业技术岗位	教师	3	研究生	博士	智能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控制科学与技术、电子科学与技术、仪器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网络空间安全、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微电子科学与工程、机器人科学与工程、人工智能、电子信息	领军、拔尖人才（第三层次及以上）、骨干人才（第四层级）	一事一议
专业技术岗位	教师	11	研究生	博士	智能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控制科学与技术、电子科学与技术、仪器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网络空间安全、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微电子科学与工程、机器人科学与工程、人工智能、电子信息	青年人才（第五层次 A 类）	近 5 年，主持国家级项目，且发表中科院大类 2 区以上论文 3 篇；或发表中科院大类 2 区以上论文 5 篇；或海内外与上述业绩能力水平相当者。 （符合以上条件第 1 项者，年龄可放宽至 35 周岁，可聘任至副高级专业技术七级岗位。其他等同条件可电话咨询）
专业技术岗位	教师	3	研究生	博士	智能科学与技术、信息与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控制科学与技术、电子科学与技术、仪器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网络空间安全、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微电子科学与工程、机器人科学与工程、人工智能、电子信息	青年人才（第五层次 B 类）	近 5 年，理工类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且发表中科院大类 2 区论文 1 篇；或发表中科院大类 2 区以上论文 2 篇；或学科建设急需、业绩能力水平得到同行专家或校院两级学术委员会专家认可的优秀青年人才。（其他等同条件可电话咨询）
师资博士后	博士后	2	研究生	博士	机械工程、控制科学与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机器人工程、智能信息处理、工业智能	师资博士后	近 5 年以第一作者在本专业领域学术期刊发表 2 篇 SCI 三区及以上论文